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加强全国碳市场建设的意见

(接1版)

易试点市场在扩大覆盖范围、完善市场调节机制、创新监管手段、健康有序发展碳金融等方面先行先试,为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探索经验。建立定期评估和退出机制,不再新建地方或区域碳排放权交易市场。

三、积极发展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

(四)加快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建设。建立科学完备的方法学体系,针对可持续发展效益显著、社会期待高、社会和生态效益兼具的重点领域加快方法学开发,有效服务社会自主减排和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强化自愿减排项目开发、审定、实施及减排量核查等全链条管理。项目业主、审定与核查机构要恪守诚信原则,严格落实承诺事项,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加强全国碳减排资源统筹管理,规范各类自愿减排交易活动。

(五)积极推动核证自愿减排量应用。倡导推动党政机关、企业、社会团体等在绿色供应链管理、开展大型活动、履行社会责任、绿色低碳生活等方面,积极使用核证自愿减排量抵销碳排放,各级党政机关和国有企业要发挥表率作用。完善核证自愿减排量抵销规则,提高国际认可度,积极服务有关行业企业国际履约和产品碳中和。

四、着力提升碳市场活力

(六)丰富交易产品。稳健推进金融

机构探索开发与碳排放权和核证自愿减排量相关的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加大对温室气体减排的支持力度。建立完善碳质押、碳回购等政策制度,规范开展与碳排放权相关的金融活动,拓展企业碳资产管理渠道。以全国碳市场为主体建立完善碳定价机制,充分利用全国碳市场的价格发现功能,为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提供有效的价格信号。

(七)扩展交易主体。支持银行等金融机构规范开展碳质押融资业务,稳妥推进符合要求的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前提下参与全国碳市场交易,适时引入其他非履约主体。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逐步引入符合条件的自然人参与交易。

(八)加强市场交易监管。规范重大政策信息发布,完善市场交易风险预防预警及处置程序,开展全国碳市场价格跟踪评估,推动形成合理交易价格。加强交易行为监管,严厉打击扰乱市场秩序、操纵市场等行为。建立重点排放单位履约风险评估预警和管理制度,防范履约风险。加强对碳金融活动的监督管理,引导金融机构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做好金融服务,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五、全面加强碳市场能力建设

(九)完善管理体制和支撑体系。建立健全与全国碳市场发展阶段相适应、

有利于加强统一监督管理,权责清晰、运行高效的管理体系。加强全国碳市场管理能力建设。推动建设全链条、数字化、智能化的全国碳市场管理系统、注册登记系统和交易系统,强化服务功能,保障数据安全。

(十)加强碳排放核算与报告管理。健全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制度。结合全国碳市场建设,加快修订重点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核算与报告指南,条件成熟后转化为国家标准。实施碳排放核算分类管理,完善基于排放因子法的核算体系,探索开展基于自动监测的碳排放核算。加强碳排放关键计量器具配备、使用和管理,依法进行检定或校准,制定计量技术规范,开展碳排放计量审查。实施重点排放单位关键参数月度存证。

(十一)严格规范碳排放核查。完善重点行业核查技术规范,明确核查要点和要求,规范核查流程。推动审定核查机构严格遵循客观独立、诚实守信、公平公正、专业严谨的原则,对碳排放进行全面核查,确保审定、核查结果的准确性和可信度。对碳排放报告持续保持高质量的重点排放单位可结合实际简化核查。

(十二)加强碳排放数据质量全过程监管。压实重点排放单位履行碳排放核算与报告的主体责任,推动企业建立健全碳排放数据质量内部管理制度。地方

生态环境、市场监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加强碳排放数据日常监督管理,综合运用大数据、区块链、物联网等技术,提升监管水平。加大违法违规行为查处力度,严厉打击弄虚作假行为。

(十三)加强技术服务机构监管。对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核查机构实施认证机构资质管理,明确准入条件、行为规范和退出机制。加强碳排放相关检验检测机构管理,建立违规机构清出机制。积极培育咨询服务、检验检测、审定核查等技术服务,定期开展评估,促进第三方技术服务市场健康发展,打造更多国际性专业服务机构。推动技术服务机构加强行业自律管理。

(十四)完善信息披露制度。重点排放单位、注册登记机构、交易机构、技术服务机构、金融机构等根据有关要求及时公开排放、履约、交易、质押等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建立碳市场相关部门共享机制。依法加强重点排放单位、技术服务机构和金融机构信用监督管理。

六、加强组织实施保障

(十五)加强组织领导。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要结合实际抓好本意见贯彻落实。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加强组织领导,积极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强化对碳市场建设运行的政策支持,加强对重点排放单位的监

督管理,扎实做好本地区重点排放单位配额发放、配额清缴、数据质量管理等工作。生态环境部要加强碳市场建设统筹协调、组织实施和跟踪评估,系统推进任务落地落实。有关部门要根据职责分工,加强协调配合和监管指导,形成工作合力。重大事项及时按程序向党中央、国务院请示报告。

(十六)强化政策法规支撑。研究完善相关法律法规,为碳市场建设提供法律支撑。开展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管理相关立法研究。健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长效机制,依法开展相关领域检察公益诉讼,加大对碳市场违法犯罪行为的联合打击力度。完善裁判规则体系,依法支持行政机关履行碳市场行政监管职责。加强全国碳市场与绿电、绿证等市场化机制的政策协同、制度衔接。制定全国碳市场注册登记和交易收费标准。完善全国碳市场资金清算机制,提高资金清算效率。降低碳市场制度性交易成本。

(十七)深化国际交流与合作。积极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巴黎协定》相关碳市场机制规则制定,推动全球绿色低碳公正转型。加强国际磋商和对话交流。加强碳市场领域交流合作,推动技术、方法、标准、数据国际互认。多渠道宣传我国碳市场建设做法和经验。

(新华社北京8月25日电)

纪念抗战胜利80周年主题展览在澳门开幕

新华社澳门8月25日电 (记者齐菲 郭雨祺)为了民族解放与世界和平——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主题展览25日在澳门开幕。

开幕礼由澳门特区行政长官崔世安、澳门中联办主任郑新聪、外交部驻澳门特派员公署特派员刘显法、解放军驻澳门部队政治委员林庆华等主礼,特区政府官员及社会各界人士约280人出席。

岑浩辉致辞表示,澳门的“一国两制”事业正进入新的发展阶段。我们将利用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80周年的契机,广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面向广大澳门同胞,尤其是青少年一代,持续举办系列纪念活动,回顾民族的苦难与荣光,缅怀先辈的奉献与牺牲,让历史记忆转化为当代人的精神力量,激励全社会铭记历史、薪火相传、团结奋进,共同谱写澳门“一国两制”实践的新篇章,为民族复兴作出新贡献。

郑新聪致辞表示,希望澳门社会各界继承和发扬伟大抗战精神,更好发挥

中国人民银行等三部门发文支持林业高质量发展

新华社北京8月25日电 (记者吴雨 任军)记者25日从中国人民银行获悉,近日,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国家林草局联合印发《关于金融支持林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提出15条具体措施,发挥金融力量推动林业高质量发展。

据介绍,三部门提出的举措,涉及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金融服务、强化林业重要战略实施金融保障、加大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金融投入、建立金融支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完善政策配套体系及保障机制等五个方面。

通知提出,要加大林权抵押贷款产品和服务创新力度,拓宽可抵押林权范

围,依法合规延长贷款期限,推进林权抵押贷款增量提质扩面。有条件的地区根据实际需要推动成立林权收储机构,鼓励社会资本开展林权收储担保服务。鼓励各地优化林权价值评估机制,探索建立林业数据库和交易流转平台等。

根据通知,三部门将加强国家储备林建设项目建设融资需求对接,优化贷款审批手续;聚焦“三北”工程等重点生态工程建设,探索多元化投入机制;积极满足林下特色产业培育、原料收储及精深加工、转型升级、冷链保鲜和物流等融资需求;鼓励金融机构探索完善林业生态产品抵押价值评估方法,促进生态资本化。

此次发布的司法解释,主要从4个方面着手,进一步明确裁判规则,统一法律适用。

严格认定“明知”——根据法律规定,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的构成以“明知是犯罪所得”为前提。解释针对实践中对这一主观要件把握不准、存在拔高认定的情况,修改完善明知的审查判断规则,强调严格依法认定明知,慎用推定。

“司法机关在审查涉银行卡的帮助

行为是否构成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时,要严格按照证据裁判原则认定行为人‘明知是犯罪所得’,防止不当扩大刑事打击面。”罗国良说。

明确入罪标准——解释规定,应当从上下游关系、主观恶性、行为手段、涉案金额、犯罪后果等方面综合判断行为社会危害性,更加精准打击犯罪。

对数额较小但与上游犯罪关联紧密、情节恶劣、实际危害较大的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的法律适用面临许多新情况、新问题,犯罪方法不断翻新,手段更加隐蔽,且呈现团伙化、链条化、产业化等特征;上游犯罪类型结构比例发生重大变化,由以盗窃罪为主转变为以诈骗罪尤其是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为主。

此次发布的司法解释,主要从4个方面着手,进一步明确裁判规则,统一法律适用。

严格认定“明知”——根据法律规定,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的构成以“明知是犯罪所得”为前提。解释针对实践中对这一主观要件把握不准、存在拔高认定的情况,修改完善明知的审查判断规则,强调严格依法认定明知,慎用推定。

优化加重处罚标准——解释对“情节严重”的认定作了进一步优化,根据上游犯罪类型,区分非法采矿罪等定罪量刑标准相对较高的犯罪和其他犯罪,分别设置了五百万元和五十万元的数额标

准,规定同时满足数额标准和具备一定情节的,可以适用加重处罚幅度量刑。

最高检法律政策研究室副主任吴晓滨介绍,比如,非法采矿罪第二档法定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的数额标准为五十万元至一百五十万元以上,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作为下游犯罪,其社会危害性一般要小于上游犯罪,为尽可能避免出现上下游犯罪刑罚倒挂,不符合罪责刑相适应原则的情形,解释适当提高了升档量刑标准。

增加从宽处罚情形——解释在从轻处罚条款中,增加一项“积极配合司法机关追查上游犯罪起较大作用的”。专门针对行为人积极配合追查上游犯罪,但尚不构成成功的情形,鼓励行为人积极配合追赃挽损,努力挽回人民群众财产损失,争取获得从轻处罚。

数据显示,2020年至2024年,检察机关起诉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23.02万件,人民法院审结一审案件22.09万件,有效震慑和遏制了电信网络诈骗、网络赌博等上游犯罪,有力推进了反洗钱工作。

当天,两高还配套发布了6件典型案例,确保地方司法机关准确理解和适用解释。

(新华社北京8月25日电)

两高司法解释更加精准打击电信网络诈骗下游犯罪

新华社记者 冯家顺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25日共同发布关于办理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犯罪所得收益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共12条,自2025年8月26日起施行。

“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犯罪所得收益罪,既是实践中案件数量最大的洗钱类犯罪,也是与电信网络诈骗、网络赌博等犯罪密切关联的下游犯罪。”最高法刑庭庭长罗国良介绍,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的法律适用面临许多新情况、新问题,犯罪方法不断翻新,手段更加隐蔽,且呈现团伙化、链条化、产业化等特征;上游犯罪类型结构比例发生重大变化,由以盗窃罪为主转变为以诈骗罪尤其是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为主。

此次发布的司法解释,主要从4个方面着手,进一步明确裁判规则,统一法律适用。

严格认定“明知”——根据法律规定,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的构成以“明知是犯罪所得”为前提。解释针对实践中对这一主观要件把握不准、存在拔高认定的情况,修改完善明知的审查判断规则,强调严格依法认定明知,慎用推定。

“司法机关在审查涉银行卡的帮助

行为是否构成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时,要严格按照证据裁判原则认定行为人‘明知是犯罪所得’,防止不当扩大刑事打击面。”罗国良说。

明确入罪标准——解释规定,应当从上下游关系、主观恶性、行为手段、涉案金额、犯罪后果等方面综合判断行为社会危害性,更加精准打击犯罪。

对数额较小但与上游犯罪关联紧密、情节恶劣、实际危害较大的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的法律适用面临许多新情况、新问题,犯罪方法不断翻新,手段更加隐蔽,且呈现团伙化、链条化、产业化等特征;上游犯罪类型结构比例发生重大变化,由以盗窃罪为主转变为以诈骗罪尤其是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为主。

此次发布的司法解释,主要从4个方面着手,进一步明确裁判规则,统一法律适用。

严格认定“明知”——根据法律规定,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的构成以“明知是犯罪所得”为前提。解释针对实践中对这一主观要件把握不准、存在拔高认定的情况,修改完善明知的审查判断规则,强调严格依法认定明知,慎用推定。

优化加重处罚标准——解释对“情节严重”的认定作了进一步优化,根据上游犯罪类型,区分非法采矿罪等定罪量刑标准相对较高的犯罪和其他犯罪,分别设置了五百万元和五十万元的数额标

准,规定同时满足数额标准和具备一定情节的,可以适用加重处罚幅度量刑。

最高检法律政策研究室副主任吴晓滨介绍,比如,非法采矿罪第二档法定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的数额标准为五十万元至一百五十万元以上,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作为下游犯罪,其社会危害性一般要小于上游犯罪,为尽可能避免出现上下游犯罪刑罚倒挂,不符合罪责刑相适应原则的情形,解释适当提高了升档量刑标准。

增加从宽处罚情形——解释在从轻处罚条款中,增加一项“积极配合司法机关追查上游犯罪起较大作用的”。专门针对行为人积极配合追查上游犯罪,但尚不构成成功的情形,鼓励行为人积极配合追赃挽损,努力挽回人民群众财产损失,争取获得从轻处罚。

数据显示,2020年至2024年,检察机关起诉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23.02万件,人民法院审结一审案件22.09万件,有效震慑和遏制了电信网络诈骗、网络赌博等上游犯罪,有力推进了反洗钱工作。

当天,两高还配套发布了6件典型案例,确保地方司法机关准确理解和适用解释。

(新华社北京8月25日电)

方圆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将对以下标的进行公开拍卖,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概况(详细清单请扫描二维码):

1. 康乐县北滨河路1号楼二、三层商铺,3号楼三层商铺,建筑面积:795.76 m²-1096.69 m²,参考价:二层6850元/m²,三层4550元/m²。

2. 康乐县莲莲棚安置小区(康莲花苑)1、2、3、4、5、6、7号楼住宅529套,90.08-111.9 m²,参考价:3640元/m²。

注:竞买保证金为10万元/套。

二、标的的预展及报名时间:即日起与我公司联系现场踏勘及报名。

报名地点:康乐县环城北路A区物业办公室。

三、拍卖时间:2025年9月4日15时。

四、拍卖地点:康乐县住建局会

议室。

五、竞买手续:有意竞买者须在2025年9月3日17:00时前(以银行实际到账时间为准)交纳竞买保证金后,凭银行回单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等相关证照原件、复印件办理报名登记手续,委托他人竞买的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件原件、复印件。

六、竞买保证金缴纳账户:

户名:甘肃方圆拍卖有限公司

开户行:兰州银行临夏分行营业室

账号:1019 9200 2317 309

七、联系人:

张经理

13919814876

甘肃方圆拍卖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方圆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将对康乐县环城北路A区地下停车位使用权进行公开拍卖,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详细清单请扫描二维码):

环城北路A区地下停车位169个,竞买保证金为2万元/个。

二、标的的预展及报名时间:即日起与我公司联系现场踏勘及报名。

报名地点:康乐县环城北路A区物业办公室。

三、拍卖时间:2025年9月4日10时。

四、拍卖地点:康乐县城乡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五、竞买手续:有意竞买者须在2025年9月3日17时前(以银行实际到账时间为准)交纳竞买

保证金后,凭银行回单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等相关证照原件、复印件联系我公司办理报名登记手续,委托他人竞买的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件原件、复印件。

六、竞买保证金缴纳账户:

户名:甘肃方圆拍卖有限公司

开户行:兰州银行临夏分行营业室